

玉田县人民政府 转 用 土 地 公 告

玉田镇药王庙村及有关农户：

玉田县 2024 年第 32 批次建设用地位于 2025 年 4 月 1 日，由唐政转征函〔2024〕66 号文下达建设用地批复，同意你村转用集体土地 0.5932 公顷。现将唐山市人民政府批准的转用土地情况公告如下：

一、批准情况

- （一）批准机关：唐山市人民政府
- （二）批准文号：唐政转征函〔2024〕66 号
- （三）批准时间：2024 年 12 月 12 日

二、转用土地情况

- （一）面积：0.5932 公顷
- （二）范围：南环路南侧，东至董庄村地，西至本村地，南至道，北至南环路。
- （三）用途：物流仓储用地建设

三、公告期限

本公告期限自 2025 年 4 月 9 日至 2025 年 4 月 16 日。本公告可在玉田县人民政府网站查询，网址为 <https://www.yutian.gov.cn/yutian/ytzdxx/index.html>。

四、其他事项

转用后土地所有权仍归你村集体所有。如对上述转用土地批复不服，可自公告张贴期满之日起 60 日内向河北省人民政府申请行政复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玉田县人民政府
2025 年 4 月 9 日

